



王安石变法



杭州植物园科技组赠

王安石变法

抚州地区革委会政治部

江西师范学院中文系

《王安石变法》编写组

江西人民出版社

一九七五年·南昌

杭州地区革委会政治部
江西师范学院中文系
《王安石变法》编写组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百花洲8号)

江西省文委零售发行 江西印制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5 字数72,000字

1976年10月第1版 1976年10月江西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

统一书号：3110·56 定价：0.29元

毛主席语录

不但要懂得中国的今天，还要懂得中国的昨天和前天。

学习我们的历史遗产，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

中国现时的新政治新经济是从古代的旧政治旧经济发展而来的，中国现时的新文化也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因此，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

无产阶级必须在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各个文化领域中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

前　　言

王安石是北宋时期的一位杰出法家。他所进行的变法运动，是我国封建社会后期最大的一次革新图强的政治运动，历史上叫做王安石变法。

北宋中期我国封建社会正向后期过渡，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日益严重，农民不断举行武装起义，反抗北宋王朝的封建统治。领导这次变法的王安石，是地主阶级内部革新派的政治代表。他在农民起义的推动和影响下，顺应历史发展的潮流，继承法家重视耕战的思想，在担任宋神宗赵顼（xū序）的宰相时，推行一条以理财、整军为中心的革新图强的政治路线，对内限制大官僚、大地主兼并势力，对外反抗辽和西夏贵族的侵扰，使“积贫积弱”的北宋王朝一度出现了暂时兴盛的气象。这次变法是当时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尖锐化的产物，在历史上起过一定的进步作用。王安石不愧为我国封建社会的一位杰出的法家和爱国主义者。无产阶级革命导师列宁曾称赞他“是中国十一世纪时的改革

家”（《修改工人政党的土地纲领》）。

但是，由于历代尊儒反法的统治阶级和孔孟之徒的反动宣传，王安石这位地主阶级改革家，长期以来却一再受到攻击和污蔑。资产阶级野心家、阴谋家、叛徒、卖国贼林彪也拾起历代反动派的牙慧，恶毒咒骂王安石为“拗（ào傲）相公”，并且把南宋儒家小丑邵伯温托名伪造对王安石进行造谣、诬蔑、中伤的《辨奸论》奉为至宝，作为他搞阴谋、搞政变的立论根据。

因此，对于王安石及其变法运动的评价问题，不仅是史学领域里的重要课题，而且是政治战线上的一场严肃的阶级斗争。

伟大领袖毛主席指出：“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因素。”（《新民主主义论》）正确对待历史，“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今天，在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运动中，我们研究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决不是单纯地了解一

些历史知识，而是要理论联系实际，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总结历史经验，做到“古为今用”。以进一步加深对现实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认识，增强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观念，提高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搞好反修防修的斗争，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完成无产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

鉴于上述的一些认识，我们编写了《王安石变法》这本小册子。由于我们思想水平低，掌握史料有限，加之时间仓促，本书难免存在缺点和错误，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一九七五年四月

目 录

一、北宋中期的严重社会危机	1
二、变法前的王安石	14
三、王安石执政和新法的实行	31
四、反儒变法的战斗口号——“三不足”	46
五、抑兼并与反抑兼并的斗争	61
六、爱国与卖国的斗争	75
七、变法的失败和儒法斗争的继续	94
八、历代反动派攻击王安石的罪恶用心	110
九、王安石变法的历史经验	122
附：王安石年表	137
后 记	146

一、北宋中期的严重社会危机

北宋中期，官僚大地主阶级顽固派把持了最高权力，在思想上尊儒反法，在政治上推行一条守旧倒退、投降卖国的路线，以致政治腐败，民不聊生，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日益严重，国势“积贫积弱”。

“宗法封建性的土豪劣绅，不法地主阶级，是几千年专制政治的基础”（《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北宋王朝一直奉行“不抑兼并”、“不立田制”的政策。在这种传统政策的庇护和封建统治者的纵容下，官僚大地主利用政治特权，迅速扩大势力，疯狂地兼并土地。宋真宗赵恒刘后的亲戚王蒙正，凭借皇亲国戚的权势，在嘉州（今四川省乐山县）大肆霸占民田，迫使无数农民倾家荡产^①。后周宰相王溥的父亲王祚（zuò坐）入宋以后，“频（多次）领牧守（一州的军政长官）”，利用职权，掠夺土地，所到之处都有庄园，“家累万

金”^②。公元一〇二三年，宋仁宗赵祯即位时，官僚大地主阶级占田已达“天下田畴”之半；到了赵祯统治的后期，“势官富姓”（即大官僚、大地主）无限止地占田夺地，兼并冒伪，习以为俗，“公卿大臣之占田”竟至“千顷”^③，试图严厉禁止都无效了^④。官僚大地主凭借政治特权，对农民进行土地兼并，富商大贾也参加其中，利用手里拥有的经济实力，重利盘剥农民，成为重要兼并势力之一。当时，官僚大地主阶级“地大业广，阡陌（qiān mò千末，田间小路）连接”，霸占了全国土地百分之七十以上。他们是最腐朽的生产关系的代表，是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主要障碍。而成千上万的农民则丧失土地，“上无片瓦，下无立锥之地”。失去土地而成为佃户的农民，当时被叫做“庄客”、“浮客”、“牛客”、“旁户”。他们“借人之牛，受人之土”^⑤，“佃人之田，居人之地”^⑥，“佃豪家（即官僚大地主）之田而纳其租”^⑦，收成之后，名义上按地主得其半、耕者得其半的对分制加以分配，实际上除去地租、种籽和官税，佃户所得无几，经常是“场功朝毕而暮乏食”^⑧，处于“禾镰挂上壁家里没饭吃”的困境。

自耕农也是“典桑卖牛，十闻六七”，至于“渔樵（qiáo侨，打柴）细民，衣食不给”，更是常事。甚至连中小地主也有被兼并而破产的。“天下三分二分贫”，就是当时社会两极分化，贫富悬殊的真实写照。

随着兼并势力的发展，北宋王朝更加成为维护官僚大地主阶级利益的工具。宋朝官僚机构的庞大和对官僚俸给的优厚都是前代罕见的。宋代实行恩荫制度，让大官僚及其子孙享有封官受禄、垄断仕途的世袭特权，使冗（róng荣，多余）官、冗费有增无减，不仅扩大了朝廷的开支，而且加重了广大人民的负担。同时，这个贪得无厌，因循苟且，不思振作的官僚大地主集团，既享受高官厚禄，占有大量土地，还享有免税免役的特权，很少负担或不负担国家赋税。他们“二十而税一者有之，三十而税二者有之”^⑩。这就是说，官僚大地主二十亩田只纳一亩田的税，或者三十亩田只纳两亩田的税，使北宋王朝的国库收入大大减少。宋仁宗皇祐年间（公元一〇四九年——一〇五四年）较景祐年间（公元一〇三四年——一〇三八年）垦田增加了三十四万多顷，而田赋收入却减少了七十多万斛

(hú弧，五斗为一斛)⑩。长期的财政危机造成了北宋严重的“积贫”局面。

北宋王朝为了解决财政困难，以维持浩大的行政和军费开支，满足其穷奢极欲的需要，更加紧了对人民的压榨，巧立名目，横征暴敛 (liǎn脸，搜括)，特别是把大量的苛捐杂税加在农民身上。其敲骨吸髓的手段，真是五花八门，不一而足。农民要向官府缴纳身丁钱、蚕盐钱等捐税。不仅要征收田赋，就是瓜果、蔬菜也要征税。买卖农具有税，买卖牛羊有税。牛活着有税，牛死还要纳税。官僚大地主逃漏的田赋又直接转嫁给广大农民，甚至在农民卖尽土地之后，仍然承担田赋。当时，竟然存在这种不合理的怪现象：“富民买田而不收税额，谓之有产无税；贫民卖田而不推税额，谓之产去税存。”⑪

繁杂的差役，也给劳动人民带来无穷的痛苦，逼得农民弃卖田产，骨肉离散，家破人亡。当时，许多农民为了躲避残酷的差役，有的典卖田产，离乡背井；有的亲族分居，减少丁口，以降低户等。据史料记载，在江南有一家下等户甚至嫁出六十多岁的老祖母来躲免差役⑫。在京东（今河南省开封

以东地带)还发生一家当役的农户，父亲为使儿子免于服役，不受冻饿之苦，竟自杀而死^⑯。这血泪斑斑的事实，是对封建统治和孔孟之道的有力控诉！严重的土地兼并和沉重的赋役负担加速了农民的赤贫化，极大地破坏了农业生产。富者愈富，贫者愈贫，腐朽的生产关系阻碍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达到空前尖锐激烈的程度。

摆在北宋统治者面前的另一个严重问题，是尖锐的民族矛盾。当时居住在我国境内的北方契丹贵族建立的辽政权，和西北党项贵族建立的西夏政权，都是带有严重奴隶制残余的军事政权。他们经常向中原农业地区发动掠夺性的战争，“俘掠人民，焚荡庐舍”，致使“农桑废业，闾里(乡里)为墟”^⑰。这种野蛮的掠夺性战争，对北宋社会经济的发展带来严重的损害，不仅给北宋人民，而且给辽和西夏的广大人民造成了深重的灾难。北宋初期，对辽和西夏的军事侵扰，曾进行过抵抗，可是，自宋真宗赵恒上台以后，官僚大地主集团为了苟延残喘，一直执行卑躬屈膝，妥协投降的卖国主义路线。他们在侵略者面前，“若小侯之

事大国，无敢不从”^⑯，甘愿年年纳贡。每年向辽纳贡绢二十万匹，银十万两，向西夏纳贡绢十五万匹，银七万二千两，茶三万斤。大量的金银物资源源不断地奉送出去，造成“国帑（tāng淌，收藏钱财的府库）虚竭，民间十室九空”^⑰。可是，辽和西夏的政治讹诈和军事侵扰，并没有中断，民族危机日趋深重。

在同辽和西夏贵族统治集团的斗争中，北宋王朝经常处于被动屈辱的“积弱”局面，这和封建统治者实行腐朽落后的雇佣兵制度及“守内虚外”的政策有着密切的关系，是投降卖国路线在对内政策上的反映。为了加强对内的控制，封建统治者除了残酷镇压农民起义之外，还制定了荒年饥岁招募灾民为兵的政策。每逢荒年，就去灾区大量招募和强迫受灾农民到军队中去，妄图以此“销弭（mǐ米，止息）争乱”，防止农民起义。结果军队数量迅速增加，军费开支不断扩大，财政危机更加严重。宋太祖赵匡胤（yìn印）建国初年只有军队二十二万人，到宋仁宗赵祯在位的中期，冗兵总数已达一百四十万人，增加了五倍多。维持冗兵的费用占全国财赋收入的六分之五，国家财政无法摆脱窘境，财

政赤字越来越大。自宋仁宗庆历年间以后，每年入不敷出，差额在三百万缗（min民，一缗为一千文钱）以上^⑦，到英宗赵曙治平二年（公元一〇六五年），差额竟达一千五百七十余万缗^⑧。难怪乎宋神宗赵顼刚即位时，不得不发出“穷吾国者，兵也”的慨叹！

北宋统治者一向认为内忧重于外患，在军事部署上，实行“守内虚外”的政策，以防止和镇压农民起义。宋太宗赵光义说：“国家者无外忧必有内患。外忧特边事耳，皆可预防。若奸邪共济为内患，深可惧也！”^⑨因此，封建统治者把大部分军队驻屯在内地主要州郡，在与辽和西夏对峙的边防要地，驻守的军队却很少。同时，由于北宋王朝实行“更戍法”，频繁的换防守边，使军队平时缺乏应有的训练，纪律松弛，将官不懂阵法，士兵骄惰成习。战时“兵不识将，将不识兵”，号令不通，指挥失灵。骑兵不能披甲上马，步兵射箭往往望空而发。所以在抵御辽和西夏的军事侵扰中，兵力不足，战斗力不强，屡战屡败，使河北、陕西两边的人民遭到无穷的灾难，江淮、湖广等内地人民虽然没有直接受到战争的破坏，但北宋王朝所施加的赋

税负担却越来越重，他们也同样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反抗封建统治者的怒火在广大人民心中猛烈地燃烧起来。

毛主席指出：“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迫使农民多次地举行起义，以反抗地主阶级的统治。”（《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在封建社会中，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是主要矛盾。农民阶级的斗争矛头，始终指向地主阶级，指向腐朽没落的封建制度。北宋广大劳动人民为了挣脱套在身上的封建枷锁，纷纷起来造反，开展反对土地兼并、反对封建剥削的斗争。早在宋太宗淳化四年（公元九九三年），就爆发了以王小波、李顺领导的农民大起义。

王小波、李顺都是四川青城县（今四川灌县境内）人，他们原来是经营茶叶买卖的小商贩，饱受官僚大地主剥削和压迫的痛苦，对封建统治和反动腐朽的孔孟之道愤慨不平。王小波对起义农民说：

“吾疾（痛恨）贫富不均，今为汝均之。”^②极其鲜明地提出了“均贫富”的战斗口号，锋芒直指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以及维护这种生产关系的孔孟之道，反映了农民对平均土地的强烈要求，表现了

封建社会后期农民战争的特点。正如列宁指出过的，充分表达了“为了完全推翻地主权力和完全消灭地主土地占有制而斗争的农民力求平等的革命愿望”（《纪念赫尔岑》）。所以，起义军立即得到广大农民的热烈拥护，踊跃响应，十来天，就有数万人参加，“陷剑南、两川，关右震动”^②。起义军所到之处，政治上对贪官污吏、官绅豪强、大地主“姿凶残之威，泄愤怒之气”^②，经济上没收大官僚、大地主的财产，并“开官库之物以振贫乏”^②，沉重地打击了官僚大地主兼并势力和整个地主阶级的封建统治。王小波负伤壮烈牺牲后，李顺领导起义军继续战斗，军队很快发展为“众至数十万人”，并于宋太宗淳化五年（公元九九四年）三月一日，攻克成都，建立了农民革命政权“大蜀”，充分显示了农民革命的伟大力量。

贫富不均，是封建社会中的固有现象，一直遭到劳动人民的反对。孔老二及其徒子徒孙曾散布一套“死生有命，富贵在天”，“尊卑有序，贵贱有别”的谬论，来欺骗劳动人民。他们把贫与富，贱与贵，都说成是老天爷安排的，要劳动人民“贫而无怨”，甘受剥削。这种孔孟之道，是反动封建统